

#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公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，以下简称“办法”）第五十六条的规定，保险公司应当于每季度结束后30日内，在公司网站中披露关联交易信息。

## 一、本季度关联交易情况

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交易类型	分类合并金额（单位：亿元） <sup>1</sup>
资金运用类	0
服务类	0.29592216
利益转移类	0
保险业务及其他类	0.01400000

## 二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执行情况

截至 2026 年第一季度，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情况

<sup>1</sup> 备注：合并披露内容不包括《办法》第 57 条可以豁免审议和披露的关联交易及根据第 53 条需逐笔披露的关联交易。

如下：

公司投资全部关联方的账面余额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总资产的 25%与上一年度末净资产二者中的金额较低者。

公司投资权益类资产、不动产类资产、其他金融资产和境外投资的账面余额中，对关联方的投资金额未超过上述各类资产投资限额的 30%。

公司投资单一关联方的账面余额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 30%。

公司投资部分金融产品且底层资产涉及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，公司购买该金融产品份额已超过该金融产品发行总额的 50%。